



臺灣臺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

Taipei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

發稿日期:115 年 8 月 4 日

聯絡人：襄閱主任檢察官高一書

電 話：(02)23146881

**臺北地檢署偵辦威○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販售之苦茶油
疑涉刑法詐欺、虛偽標記等案件，於今（4）日協同嘉
義地檢署執行搜索行動，並通知案關人員到案查證，茲
說明如下：**

- 一、 本案係本署依臺灣高等檢察署指示於 115 年 7 月 31 日立案，並由主任檢察官周芳怡、檢察官羅儀珊指揮法務部調查局北部地區機動工作站（下稱北機站）偵辦。
- 二、 本署分案後立即啟動查緝民生犯罪聯繫平臺，聯繫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（下稱食藥署）取得相關行政稽查資料分析蒐證後，發現威○國際有限公司（下稱威○公司）疑有進口大陸地區苦茶籽混充，並委託源○製油廠（址設嘉義縣梅山鄉）代工製造苦茶油。因涉及多家品牌苦茶油之共同代工廠即源○製油廠，故依臺灣高等檢察署指示此部分協同嘉義地檢署偵辦。
- 三、 本署承辦檢察官於 8 月 3 日指揮北機站向臺北地方法院聲請核發搜索票獲准，於今（4）日協同嘉義地檢署指揮北機站、嘉義縣調查站調查官持法院核發之搜索票，會同食藥署南區管理中心及嘉義縣衛生局，搜索威○公司、源○製油廠、梅○茶油生產合作社等及 7 名案關人之住處、辦公位置等共 17 處，並通知案關人 7 名到案查證，目前持續調查釐清中。

四、鑑於本案受社會輿論關注，經審酌公共利益之維護與合法權益之保護，認有說明必要，爰依偵查不公開作業辦法第 8 條第 1 項第 1 款規定，說明如上。